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罗贵均	联系方式：0755-25919123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 35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刘建亮	联系方式：0755-22663069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 35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杨恩亮	联系方式：0755-22663026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 35 层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能科技”或“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机构”）作为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派能科技进行持续督导。2023年度，中信建投证券对派能科技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本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本保荐机构已与派能科技签订《持续督导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本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派能科技日常经营及规范运作等情况，对派能科技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	派能科技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以下简称“本持续督导期间”）未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机构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及相关当事人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派能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派能科技依照相关规定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派能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对派能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未发生相关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本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16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的承诺履行情况。	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派能科技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5.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64.50%，主要是受宏观及市场环境变化、新增产能导致固定成本上升、研发投入较大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事项如下：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563.75万元，同比减少 59.49%，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受到宏观环境变化，部分国家和地区补贴政策退坡，叠加海外下游企业去库存的影响，家用储能市场需求较上年增速放缓。另一方面公司新增产线陆续建成，固定成本增加。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增加5.33个百分点。为了提高客户满意度以及提升公司海外品牌形象，公司持续推进国际化进程，积极构建海外本地化销售服务体系，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比增加23.51%。

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环境恶化、补贴政策改变、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国内外新客户、公司无法继续维系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或现有客户因经营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原因导致其向公司采购规模下降等情形，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以及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1、研发失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 38,534.64 万元，占 2023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1.68%。公司高度重视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未来预计仍将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力度。如果未来公司相关研发项目失败，或研发方向与市场需求不匹配，或相关研发项目不能形成产品并实现产业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电化学储能行业技术发展速度快，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及时研发并掌握相关技术，适时推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创新产品，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技术路线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锂电池在全球电化学储能市场中的应用占比保持在 90% 以上，占据主导地位。当前应用于储能领域的锂电池存在多种技术路线，其中，按照正极材料的类型可以分为磷酸铁锂电池和三元锂电池等；按照电池的封装方式和形状可以分为软包、方形和圆柱电池等。未来，储能锂电池技术将继续围绕高安全、长寿命和低成本的目标持续发展。

目前公司的储能电池系统主要基于软包磷酸铁锂电池，如果未来储能锂电池的技术路线发生重大变化，导致软包磷酸铁锂电池在安全性、寿命和成本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可能对软包磷酸铁锂电池的下游需求带来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再融资募投项目研发并生产方形铝壳磷酸铁锂电池，如果公司相关新产品未能顺应最新技术趋势，将对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产品技术迭代风险

近年来，电化学储能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和工艺水平持续提升，电池安全性、循环寿命、充放电效率等性能持续改进。但是，目前锂离子电池的性能水平及制造成本仍未能完全满足储能行业发展的需求，相关企业、高校、研究机构仍在积极开展下一代电化学储能技术的研究，包括固态锂电池、液流电池、钠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等。如果未来电化学储能技术发生突破性变革，使储能行业使用的电池类型发生迭代，而公司未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并将其应用于相关产品，则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锂电储能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自主创新能力和生产工艺的先进性。核心技术人员对于锂电池储能企业保持自身的技术领先优势并进而提升自身的整体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技术人员离职的情况，未来不排除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性。如果未来发生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产生不利影响。

5、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锂电储能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核心技术对于企业发展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具有关键性作用。公司通过与员工签署保密协议、申请专利、加强内部保密

管理等方式，防止核心技术泄密。但是，若公司员工等出现违约，或者公司核心技术保密方式失效，则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二）经营风险

1、国际贸易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产品远销欧洲、南非、东南亚、北美和澳洲等境外市场。2023年，境外销售主营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到 94.43%。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境外地区，亦有部分电子元件从境外进口。当前，受国际贸易环境不稳定、地缘政治冲突、国际能源危机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国际贸易环境发生了一定的变化。

如果国际贸易环境不稳定性进一步加剧，境外客户可能会减少订单、要求公司产品降价或者承担相应关税等措施，境外供应商可能会被限制或被禁止向公司供货。若出现上述情况，则公司的经营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2、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磷酸铁锂储能电池系统，对外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件、磷酸铁锂、机壳及结构件、铜箔、石墨、电解液、铝塑膜和隔膜等。受市场供需关系等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有所波动。如果未来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等原因导致主要原材料供应短缺或市场价格波动，公司未能有效应对原材料供应变动带来的影响，将对公司的采购和生产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产能扩张及利用率不足的风险

公司基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和技术水平等因素做出合理的产能规模和产能建设计划。虽然公司对产能建设项目作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具备较好的技术和行业基础，但由于政策和市场本身具有不确定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工程进度、项目质量、产业政策等方面若出现不利变化、下游市场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或技术与产品出现重大升级革新，可能存在项目周期延长、项目实施效果低于预期、项目建成产能利用率不足等风险

4、部分电子元件依赖进口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部分电子元件来自境外市场，其中主要为 IC 芯片。公司采购的 IC 芯片主要来自意大利和美国等生产商。若未来国际贸易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 IC 芯片供应不足，或供应商销售策略和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可

能对公司该类原材料采购产生不利影响。

5、专利相关风险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境内，公司通过申请专利等手段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公司持有的相关专利可以在中国境内提供专利权保护；在境外，公司通过 PCT 等途径进行国际专利申请并进入多个国家，目前尚未取得部分国家的国家阶段授权。

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境外市场，对于公司在境外销售的相关产品，如存在第三方于境外优先取得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专利，则公司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风险。

(三) 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31,101.05 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0.81%。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对公司造成了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境外国家/地区头部企业，总体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已根据会计政策要求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如果未来公司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或付款能力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2、毛利率和利润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1.55%，较上年略有下降。如未来市场需求大幅减少、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大幅下降或未来原材料价格、人工、能源以及折旧摊销等成本大幅上涨而下游销售价格传导不畅，以及国内外贸易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货运等成本增加，则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同时，由于人员投入的增加，规模扩大而带来的折旧、摊销及费用的增加，研发投入的持续增大，以及市场波动或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导致收入波动等原因，公司还可能面临利润下降的风险。

3、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为 70,689.73 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5.83%。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以及需求确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和生产计划，并保持必要的产成品库存规

模。虽然公司主要根据订单安排采购和生产，但若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较大变化，无法继续执行订单，可能带来相应存货积压而影响后续存货再销售价值，进而导致存货跌价风险。

4、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扬州派能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依法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如果国家调整相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而公司未能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等原因无法继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则有可能提高公司的税负水平，从而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5、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储能电池系统提供商，公司产品远销欧洲、南非等境外市场，公司来自境外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较大，境外销售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结算，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存在一定影响，公司面临国际贸易过程中的汇率波动风险。

（四）行业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

在国际形势日趋复杂的背景下，单边贸易主义、局部地区冲突等宏观环境变化因素增多，可能会导致市场进入壁垒增加。公司市场覆盖全球主要经济区域，如果未来国内和国际经济放缓或衰退，可能导致市场需求增速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全球各国对发展储能颇为重视，相继出台了推动储能行业发展的支持政策，有力地促进了全球电化学储能产业的商业化、规模化发展。

报告期内，海外个别国家补贴政策发生变化，例如：意大利 Superbonus 退坡、美国加州 NEM3.0 政策的变更使得短期内家储市场产生波动。如果未来海外国家补贴政策进一步退坡或储能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阻碍行业稳定、快速发展，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国内许多地区为储能开放各类电力市场，发布众多利好政策，但是各省份对峰谷电价的调整变化会影响工商储峰谷价差获利情况。如果未来国内峰谷价差变小、工商储安装积极性变低，则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全球电化学储能市场的快速发展和政策支持逐步明朗，基于对产业前景的稳定预期，国内外各大锂电池企业、新能源企业、电源设备企业等纷纷布局储能产业，全球储能行业竞争或将加剧。

随着市场参与者的逐渐增多，如果未来公司不能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综合性能、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客户服务水平，则公司可能难以维持其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因此，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四、重大违规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派能科技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29,944.12	601,317.48	-4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63.75	127,272.90	-5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66.28	126,087.14	-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87.50	95,349.11	12.42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2,344.06	430,996.44	120.96
总资产	1,213,084.81	808,953.88	49.96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2.97	8.22	-63.87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2.97	8.19	-63.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2.58	8.14	-68.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7	34.97	减少 29.2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95	34.64	减少 29.6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1.68	6.35	增加 5.33 个百分点

2023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原因如下：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9,944.12万元，同比减少45.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563.75万元，同比减少59.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766.28万元，同比减少64.50%；基本每股收益2.97元/股，同比减少63.87%；稀释每股收益2.97元/股，同比减少63.7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2.58元/股，同比减少68.30%。主要系：（1）报告期内，公司受到宏观环境变化，部分国家和地区补贴政策退坡，叠加海外下游企业去库存的影响，家用储能市场需求较上年增速阶段性放缓。2023年，公司根据家用储能市场环境及时调整策略，积极开拓境内外工商业储能市场。工商业储能对于应用场景各不相同，其定制化程度非常高，但公司从上到下协同并进，克服种种困难，完成了境内外工商业储能产品不同定制版本的交货。报告期内，公司工商业储能产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58%。2024年，公司将致力于推进工商业储能产品的标准化与集成化进程，提升产品交付能力，提高客户满意度。（2）报告期内，公司家储产品销售量下降，同时新增产线陆续建成，固定成本增加导致利润下降。（3）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增加5.33个百分点。另一方面，为了提高客户满意度以及提升公司海外品牌形象，公司持续推进国际化进程，积极构建海外本地化销售服务体系，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比增加23.51%。

截至2023年末，公司总资产1,213,084.81万元，同比增长49.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952,344.06万元，同比增长120.9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再融资募集资金所致。

综上，公司2023年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具有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自主创新的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储能电池系统领域，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和自主研发，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掌握具有知识产权的全产业链核心技术。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扬州派能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磷酸铁锂电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创新领军企业、扬州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扬州市两业融合试点企业、江苏省创新联合中心，子公司昆山派能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47项，实用新型专利341项，软件著作权32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11项。公司将主要核心技术进行产业转化，形成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产品，具有安全可靠、循环寿命长以及模块化、智能化等技术优势。自成立以来，公司先后参与多项国家和地方重要科研项目，并作为组长单位参与起草《电力储能系统用二次锂离子单体电池和电池系统性能要求》和《电力储能系统用二次锂离子单体电池和电池系统安全要求》行业团体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作为17位专家组成员之一应邀参加强制性国家标准《电能储存系统用锂蓄电池和电池组安全要求》（送审稿）审查会；参与制定《储能用锂离子电池安全测试标准及方法》《大圆柱磷酸铁锂电池技术规范》《锂离子电池用磷酸锰铁锂》团体标准和《电动汽车用圆柱锂离子电池技术规范》团体标准；作为第七起草人的强制性国家标准《电能储存系统用锂蓄电池和电池组安全要求》已进入审查待批准发布阶段。全程参与钠离子电池行业标准、钠离子电池国家标准（预研）等标准化体系研究与建设活动。

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研发能力。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各类研发技术人员共793人，主要研发人员在锂电池、储能系统领域拥有10年以上从业经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形成了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研发机构覆盖电芯、模组、电池系统及系统集成等关键环节，具备全产业链研发能力。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公司与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苏州大学、湖北大学等知名科研院所开展合作研发，实现科研资源高效整合。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为38,534.64万元，占2023年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1.68%。

（二）产业链垂直整合的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产业链垂直整合的综合服务优势，是国内少数具备电芯、模组、电池管理系统及能量管理系统等储能核心部件的自主研发和生产能力，同时具备储能系统集成解决方案设计能力的企业之一。公司产品研发以标准化、平台化为方向，在满足多样储能应用场景下客户需求的同时，公司产品研发和制造保持集约化，同时降低产品成本。公司产品线实现 Wh 级到 MWh 级无缝覆盖，并可通过集装箱系统扩展至百 MWh，能够覆盖从家庭到工商业再到电网、大型新能源发电站等各种场景，为用户提供全场景解决方案。公司的储能电池系统基于自主研发和生产的高品质、长寿命、低成本磷酸铁锂电池，配置自主设计的高可靠、高

精度、智能化电池管理系统，可实现软硬件系统的协同设计和性能优化，从而有效保证产品质量稳定、性能可靠及成本可控。此外，公司在向客户交付大型储能电池系统时，能够向客户提供与产品相配套的储能系统集成解决方案。

（三）覆盖全球主要市场的产品安全认证

储能系统的评价指标包括安全性、经济性、可靠性、高效性、易操作维护性等方面。其中，安全性是其最重要的指标，是所有储能系统的评价基础。储能系统的安全性包括电池安全、电气安全、功能安全、电磁兼容、运输安全、环保、并网接口保护等方面。当前，全球主要储能市场均颁布了相应的锂离子电池或储能系统标准，以确保进入其市场的储能产品安全合规。

严苛的安全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储能企业必须具备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和高规格的生产制造能力。公司产品采用高可靠性结构设计，配置高可靠、高精度、智能化电池管理系统，主要产品通过国际IEC、欧盟CE、欧洲VDE、美国UL、澳洲CEC、日本JIS、联合国UN38.3等全球最主要的安全标准，工商业储能产品通过国家标准GB/T36276、GB/T34131。公司钠离子电池产品已通过德国莱茵TÜV集团、美国UL、国际IEC等权威认证。多款钠离子电池产品已通过联合国UN38.3等国际运输类认证，具备出口海外市场所需资质。丰富的安全认证大幅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信赖度，为公司产品快速进入全球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优质的核心客户资源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和布局锂电储能业务的企业之一，长期以来专注于锂电储能领域，公司凭借安全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客户服务逐步提升市场份额并占据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品牌已在储能市场中具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

在国外市场，公司与英国最大光伏系统提供商Segen，德国领先的光储系统提供商Krannich，意大利储能领先的储能系统提供商Energy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家用储能产品在欧洲、非洲部分国家市场占有率较高。公司在巩固既有市场的同时积极展开市场拓展，公司积极参与美洲、亚太区域和既有欧洲市场的电网级项目。家储方面，公司积极拓展美洲、亚太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家储储能市场，为公司快速发展打下基础。

在国内市场，公司同时关注长期战略客户和发展型客户，公司的大容量储能电池系统已在国内工商业储能、可再生能源配套储能、微电网储能等场景实现商用，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应用经验和优质客户资源。2023年，公司推出了基于方形铝壳电芯的200KWh工商业储能一体柜产品，并在国内多个地区实现规模发货，拓展多家优质客户资源，同时在离网储能、新能源配套储能、台区应用、光储充应用的多种场景实现商用，具备丰富的产品应用经验和一定品牌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与良好的声誉获得了境内外各项知名认证与奖项，包括储能领跑者联盟、中国国际储能大会组委会、中国储能网、储能国际峰会组委会、北极星储网、储能100人颁发的各类奖项共13项。公司被胡润中国评选为“2023年胡润中国能源民营企业TOP100”；入选为中国能源报、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2023年全球新能源企业500强”；获得国际权威调研机构EuPDResearch评选的2023年度德国、意大利、西班牙市场“顶级光伏储能品牌”及欧洲“顶级储能品牌”；入选为“GlocalINTop50中国全球化企业之科技面孔”。子公司扬州派能成功入选国家级绿色工厂，17款产品先后获得SGS颁发的产品碳足迹认证。

上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2023年度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8,534.64	38,156.79	0.99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38,534.64	38,156.79	0.9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68	6.35	增加 5.3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二）2022年取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获得数 19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7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获得数 22 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拥有发明专利 4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41 项，外观设计专利 41 项，软件著作权 32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11 项。

项目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90	12	232	47
实用新型专利	253	162	493	341
外观设计专利	35	17	63	41
软件著作权	26	22	40	32
其他	0	0	11	11
合计	404	213	839	472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项目		序号	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A	201,396.8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22,716.96
	利息收入净额	B2	6,777.7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3,254.51
	利息收入净额	C2	1,555.1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45,971.4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8,332.83
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E	415.00
募投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F	31,428.56
应结余募集资金		G=A-D1+D2- E-F	31,914.6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H	6,914.65
差异		I=G-H	25,000.00[注]

注：差异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25,000.00 万元。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下同。

(二)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项目		序号	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A	497,703.4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20,078.69

项目		序号	金额（万元）
	利息收入净额	C2	7,841.1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20,078.6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841.1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85,465.8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3,465.87
差异[注]		G=E-F	262,000.00[注]

[注]差异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262,000.00 万元。

公司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43,218,67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61%。本持续督导期内，控股股东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未发生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谈文，高级管理人员叶文举、施璐、杨庆亨、宋劲鹏、冯朝晖以及监事朱广焱通过上海中派云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派云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持续督导期内，中派云图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496,057 股，截至 2023 年末持股数量为 428,010 股。除此之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减持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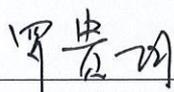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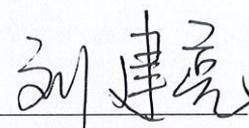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罗贵均


刘建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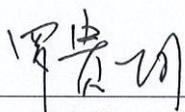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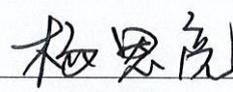


2024 年 4 月 29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罗贵均


杨恩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